

席绢

都市童话系列

他就像一朵罂粟，永远吸引着周遭人的眼光
初次见面的那一天，他以吻宣誓
将自己的生命交予她

而她是她的黑豹、罂粟、情人

罂粟的 情人



都市童话系列

席绢

罂粟的情人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罂粟的情人/席绢著 —南京:江苏文艺出版社,2009.10

ISBN 978-7-5399-3337-5

I. 罂… II. 席…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52830 号

书 名 罂粟的情人
著 者 席 绢
责任编辑 刘洲原
责任校对 闻 艺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http://www.jswenyi.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江苏新华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 数 120 千
印 张 5.5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399-3337-5
定 价 12.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阡陌絮语(重版总序)

阡 陌

我是席绢作品在大陆的第一读者。

我敢这样说,那是因为职业使然。一九九四年我到浙江雁荡山开会,手头带了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王达明先生寄给我的一套他们旗下不同作家的书,其中有席绢的处女作《交错时光的爱恋》。我一口气看完,觉得这部作品构思独特,文笔幽默,现代人物带着梦幻的期待,穿越时空成为古人的新娘,从而演绎出了一段奇恋。虽然带有离奇玄幻色彩,却不荒诞,是传统情爱小说的一种创新,于是作出了引进席绢作品的决定。为了与之匹配,又选定于晴、林晓筠、沈亚三位作家的作品。这便是江苏文艺出版社在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推出的台湾“四小名旦”纯情作品系列。从那开始,阡陌年年都有席绢新作介绍给大家,连续十五年共推出了六十八部席绢作品。

可以这样说,没有一个女作家像席绢这样悄然登上文





坛,在不事炒作、几乎没有宣传的情况下,靠着作品本身的吸引力,红极一时,许多人还误以为“席绢”是一个书商炮制的写作团队,连媒体也曾对此怀疑,提出过许多质疑。事实证明,席绢是唯一一个真正靠自己的作品在大陆率先畅销,然后红遍港台,席卷东南亚,在十几亿华人世界拥有无数读者的女作家。

回眸当今文坛,没有一个女作家像席绢这样,在长达十五年的时间内,每年都有精彩的新作问世,写作生命长盛不衰。

初读席绢的人,无论是买来的、借来的书,还是偶然看到封面,或是道听途说后觅来鉴赏的,他们都有这样的经验,一接触到席绢的作品就情不自禁地被其吸引,欲罢不能,以至许多人后来都成了“绢迷”。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席绢小说,题材丰富多彩,从都市童话到校园生活;从亚武侠故事到古代闺趣;从三姑六婆到玄幻穿越,涉猎相当广泛。不仅故事曲折动人,而且爱情描写细腻,每一个故事都带给人新的生活层面,新的惊喜,新的特色。正是这些特点,令人废寝忘食,难以释卷。席绢是一个不愿重复自我的作家,她总是不断地颠覆自己,创造新的故事,开发新的领域,尝试新的表现形式,使读者有常读常新的感觉。

二、席绢作品的每个人物都富有自己的个性:她用智慧的语言写智慧的人物,不仅有职场上冷静智慧的女主角,



还有温柔婉约、纯净贤淑的女主妇。有的成熟独立、处事有道、魅光四溢,有的精明过人、刁钻可爱、调皮搞怪,体现了性格的复杂性和丰富的人性。席绢笔下的女主角,性格很少雷同,但不管性格如何机变,个个都能成功俘获男主角的心,那是因为席绢赋予她们一个共同的特质:美丽善良。善良者的人格是最美丽的,所以席绢受到大家的喜爱。席绢笔下的人物角色丰富,且个性各异。男主角除了个个具有丰神俊朗的外表外,每个人还都有各自独特的性格魅力,对年轻女性都有一定吸引力,因此喜爱席绢作品的人越来越多。经过十五年的耕耘,席绢在自己的小说长廊里塑造出各式各样的具有典型意义的人物形象,他们构成了席绢言情小说中最具吸引力的绢系人物群像。

十五年的岁月流淌,当年初读席绢的小妹妹已经成长成妈妈级的人物,席绢的作品伴着一代又一代青春少女,走完求学路程,度过美好的青春岁月,走上工作岗位。席绢以她乐观开朗、勇敢自信、认真生活、渴望阳光、追求唯美的生活态度,为无数读者带来欢笑、希望和梦想。席绢就是这样用她的笔创造出一部部文学作品(我为之定名为“冰淇淋文学”),塑造了一个个令人难忘的文学形象。从某种意义上说,她为许多处于青春叛逆期的美少女领航,以她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为少男少女们引领了一段不凡的人生旅程。她歌,她笑,却唯独没有哭;她追求真善美,摒弃假恶丑;她远离阴谋、杀戮,奉献给年轻少男少女的永远是健康和阳光。也正因为此,席绢赢得了无数少男少女的真心喜爱,影





响了一代又一代年轻读者，成为他们的偶像。

席绢的第一代读者，已经走过了阡陌所说的历程，新一代的年轻读者正在走来。

除了读者，在大陆还有一批作者，她们从“绢迷”开始，网络成为她们成长的园地，从模仿到创新，她们是被席绢带动起来的一代言情作家。

虽然80后、90后出现了不少言情作家，也出了不少好的作品，但我认为，读一读席绢的作品加以比较，仍然可以立判云泥，起码可以验证席绢的书是否经得起时代的检验。谓予不信，可以拭目重拾江苏文艺出版社的席绢全集。

作为大陆席绢小说的唯一合法出版者，江苏文艺出版社为新一代读者选择健康向上的言情小说的时候，首选重版席绢全集！本次重版的最大特点是重新将席绢作品进行分类，更利于读者阅读、欣赏和收藏。

经典的席绢，永恒的纯情。曾经那样深刻地打动过我和无数读者。

相信，经过时光的历练，席绢和她的纯情故事将带给更多朋友以最美丽的爱情感悟。

2009年9月于南京





楔 子

我，何掬幽。

此刻坐在我面前、缓缓啜饮研磨咖啡的优雅女人，叫何怜幽。看来谜样的年纪——有着四十岁的风韵，三十岁的美艳，二十岁的纯真；更甚者，有十七岁的忧郁。

我与她是相似的，聪明的你会猜我们是什么关系？姐妹？因为我们的姓名只差一个字。哈哈！猜错了！我与她是母女！我的身体来自她，我的姓名来自她，我的外表、性格、一切一切全由她拷贝而来！是的，我们是母女。

为何我会叫何掬幽？不不！我先来解释为何我姓何——那是母姓；因为我是私生女。那并不稀奇是不？尤其在这男女平等的时代，单亲家庭中有一半子女是未婚下的产物。而我正是其中之一。

那，为何我叫掬幽？这名字相当悬疑；因为是我父亲为我取的。那个提供精子制造出我的男人取这名字只有一个意思——“掬在手心的怜幽”；清楚表示了对何怜幽的专宠与偏





爱——唯一的爱。多可笑！风流天下知的王竞尧，挟其庞大产业与魅力，席卷了天下众女子芳心。他是个养过无数计情妇的男人，换女人比换衣服还快；却对一个冷漠的女人痴狂了十八年，并且疼爱一年比一年增多，多到他只肯要何怜幽为他生孩子。的确，年近五十岁的王竞尧只有我这滴血脉，再没有别的。他的妻子没有，他其他的女人也没有。女人处心积虑地想用孩子套住他的人与他的钱，一二十年来却仍完全没有消息。也曾有女人宣称有了他的骨血，但他冷笑以对，气定神闲地要求生下来验血。那些女人们皆在大惊失色中落荒而逃！

为什么他会如此笃定？偷偷告诉你，因为他——结扎了。在他目睹何怜幽为了生我而差点血崩时，他去结扎了，断了一切生机。

瞧！一个疯狂的男人，一个冷凝的女人。

而我，是两人综合的创作。我是个什么样的女人？或者说“女孩”来得更真切一些；因为我只有十七岁。

一切的混乱局面本不是十七岁该理解的。我不该理解为何口口声声表示只爱何怜幽的男人会娶了别人；我不该理解一个会为所爱结扎的男人会处处留情。啊！我更不该理解为何明明相爱的两个人却不愿结婚。

也许，我真的不曾理解过，却视一切为理所当然。

何怜幽是他人婚姻中的第三者吗？她跟了王竞尧十八年，但王太太——黄顺伶却只嫁给他十五年。论先来后到，谁才是第三者？会是何怜幽吗？还是黄顺伶？可是，我可怜她们，可怜全天下与王竞尧沾上边，为他的无情心碎的女子。而



我也可怜王竞尧，因为他爱上了一阵不定的风，爱上了一朵执意自由的云……胜利者是谁呢？我想未盖棺论定前，答案绝对不是我可以设定的。

墙壁上精致的古典大钟敲了三响，门铃声也如往常每一天般的准时响起。

何怜幽唇角逸出一抹似是笑容的弧度，盈盈秋波中的平静漾起一抹涟漪。我知道，她是喜悦的。我一直不知道她爱王竞尧有几分，但至少是有分量的，否则她不会有任何情绪波纹。

门开了，是王竞尧；他自己开的门，他有钥匙，却仍按门铃代表着尊重与宣告。

在这幢仿古建筑的别墅中，他是唯一能入内的男性。在这幢坐落阳明山高级别墅区的黄金地段，要养一个小老婆可得非常富有才行。无疑的，这儿就是人们称之为小香巢或金屋什么地方。

王竞尧先是万分怜惜地给了何怜幽一个吻，霸气而优雅，却又显示出无限的珍爱。然后他才给了我一个父亲的亲吻与笑容。我扯了抹笑意，起身准备退回我的新天地。

“今天没课？”以着他一贯的威严的气势问道。对一个中年并且事业有成的男子而言，成熟加上权势，无形中便凝聚了一股贵族化的气度与压迫——那种所谓的王者之风。

这样的男人，我想我也会动心的。

“放暑假了。”我看向外头炽热的温度，没有多做说明。对他而言，何怜幽才是他此生的专注；我——纵欲下的产物而已。我不是自暴自弃，只是陈述事实。





“愈来愈像你妈咪了。”他的眼中有一抹回忆的遥想，也有发现的欣喜。

我想，他是真的爱惨了何怜幽，也要我成为何怜幽的翻版，所以没给我姓氏，也没有要我像他。

笑了一笑，我无言上楼。

怀疑这样的一对男女，能有怎样的狂涛巨浪的过往！站在局外冷眼看它，心里却仍有这样的疑惑。

他们相爱，却不结婚。他们是王子和公主，却没有该有的结局。若是有人加以阻挠也就算了，但没有！即使有，也早已作古了！

也许呵！也许！结婚已不再是相爱的唯一结局。幸福快乐的生活并不一定得靠婚姻才能取得。愿意倾听这个故事吗？也许你愿意泡上一盅茉莉花茶，闻着它的清香，与我一同陷入遥远的回忆中……

让我来告诉你有关何怜幽的故事吧！也许听完后，你们愿意告诉我，为何我不是王掬幽而是何掬幽；为何他们是情人关系而不是夫妇关系。我不明白呵！但我真的想知道。静静听我说吧！有关何怜幽……





A

悲剧的开端，总是一幅常见的嚎哭景象，弄个凄惨的场景来表示悲壮。

何怜幽不知道这情况算不算是人间惨剧；几乎，她都快凝结出一抹笑意了！几乎。

天空的阴霾造就了此刻细微飘洒的雨。可笑的五月天，梅雨的淫湿与烈日的狂恣，交织成各种太过的失衡。

“可怜哦！借了一大笔钱仍是治丢了命。”一群长舌妇以大声的“耳语”表示着悲悯。

“你看何太太都哭昏三次了！还有她女儿也吓得哭不出来，可怜哦！”

“最可怜的是两个儿子不能当靠山。一个成了植物人，一个瞎了眼，又全身灼伤，恐怕治不好了！幸好妻子女儿没一同出游，否则呀——唉！可是剩下个女儿有什么用呢？”

更小的声音暗示街坊邻居的隐忧——

“她们还不起钱吗？这间房子顶多可以换二百来万，可是





三个月来他们家耗费在医药上的钱就有几百万……唉！往后又不能放着儿子不管，要治疗得花更多的钱！金萍真是薄命哦！想当初我们还羡慕她嫁了个会赚钱的丈夫呢！”

每一句怜悯的背后，都是由庆幸来推动的；借由别人的不幸来庆幸自身的平安。

是哪个人这么提过的？何怜幽此刻正想起这些话，也分外能体会那种苦涩与排拒。当然，施予同情的人可以唾骂她不识好歹。她——的确是不识好歹的，毕竟那些同情者都是她家的债主。

那么，此刻葬礼已过，她们是来安慰何家的不幸，还是来讨债的？或者，怕仅有的两个债务人畏债潜逃？

她端坐在墙壁一角的椅垫上，像一只蜷曲而冷凝的猫，环伺着一屋子的妇孺，以及跪在亡父灵位前苍白失魂的母亲。如果能，何林金萍必会以死来求解脱，避开必须面对的一切。但她不能，她尚有两个生死未卜的儿子要照顾；前一个生死未卜了两个月，掏空了何家所有财产，连房子都抵押了！后一个生死未卜，如果不死，也将是一辈子沉重的负担。可是，她又能如何？被动地任一切拖着她一同下地狱去！

可怜的女人！何怜幽嘲弄地看向父亲遗照。也合该他死得巧，否则今天不会是这等情状。如果当时车祸再晚些发生，如果车祸是发生在那个女人也一同上车之后，铁定会很精彩！她母亲永远也不会知道父亲带着两个儿子准备与另一个女人双宿双飞。不说也好，反正——哈！善意的隐瞒会让她快乐些，也让往后的生活不必那般苦。

为什么没有泪？



因为他有女人吗？不！那是父母两人的事。既然母亲一心表现贤良，一意认定浪子会回头，那么，她出头是为谁来着？没有泪，一如他吝于给她的关爱。

情感交流原本就是互相施予累积而成。形同陌路的情况究竟谁是谁非？他不爱她，她也不会尊敬他。

“何太太，你要节哀呀！”一个男声突兀地打破女声的嘈杂，明显提高的声调只为引起众人的注目。

李正树，附近土财主的儿子；一张诚恳的脸掩不去几分流气与金钱暴增时必有的市侩气。中等干瘦的身形，有着充满血丝的浊黄眼睛与糊满槟榔垢的血口，清楚的显现出这人的低俗与邪气。而太多金饰的妆点，更凸显出那种矫饰的贵气之光。此刻，他的三角眼正瞄向何怜幽的这一方角落。

这世间，雪中送炭的少，趁火打劫的多，豺狼虎豹更是伺机而动。她没有任何表情的将眼光转向不知距离的远处，只有无法掩上的双耳，仍必须忍受所有的虚伪。

“李少爷，你说你要替何家还钱呀？那不是一笔小数目哩！”尖锐与兴奋的女高音几乎走了调。然后是更多蜂拥而至的声浪。

“李先生，您没有必要——”何太太泣不成声地惶恐低语，喃喃低语中却又像溺水时乍逢生机地抓住了一根浮木般。

“何太太，当然有必要。您知道，对于未来丈母娘与小舅子，我有责任负担起一切的！”李正树豪气干云的大声嚷嚷，企图引何怜幽看一眼他的英挺模样。

这些话却只造成一种效果——众女子的抽气声与恍然大悟的低语，以及——更多的逢迎。





“哎呀！真是郎才女貌呀！我们附近十公里内，就属怜幽长得最俊俏，又属李少爷最潇洒多金，真是天作之合呀！”

“是呀！嫁了李少爷，何家当真吃穿不愁了……”

何太太乍喜又乍梦的回应，偷眼一瞧，却发现原本端坐一隅的女儿，早已失去了踪影——她的心沉沉地跌入了谷底！最难的，就是女儿那一关了。

她应该哭吗？

何怜幽无声无息地走出家门；天空依然阴霾，雨却已止住了。心情与天气竟是如此相通！她笑了！在她过往十七年当中，除了少不更事又迷惑的前六年她会以哭泣来乞求父母疼爱；在无所得之后，她已将泪水化成笑容。如果他们执意忽略她，她又何必在乎他们的施舍？所以往后，泪水便不曾出现在她眼眶中。何况近来发生的所有事，说穿了，不过是——污秽。即使再加上如今这一项，也休想逼出她的泪水。

自从知道有人愿意有条件的当冤大头后，那一群“善心”的女人全成了皮条客，企图打动她那极度缺钱的母亲将她抛售。

她该大公无私、“牺牲小我”的去成全一家子的病童嫠妇吗？她伟大呵！何怜幽终于显现出了她出生在何家的价值！

不同时代的运行中，女人总是容易被牺牲的一方。讽刺的是，有更多女人来助长其牺牲的速度与沦陷。林觉民的壮烈来自对妻子的薄幸，满纸情话终究成荒唐言。唐玄宗的堕落归因于杨玉环的痴缠似乎更容易被宽恕！但何须来上一首长恨歌吟颂其天长地久？那些因战争无情而造成的寡妇村，人们歌颂的是她们的牌坊还是怜惜她们孤寂的一生？可耻



的，牌坊冰冷的光华敌得了千万颗由年轻熬到老死的忠贞之心？却没有一座嫪夫村为千古痴心下见证——因为守节不是男人须有的美德，顶多在妻子死后做一首悼念诗——“唯将终日长开眼，报答平生未展眉”——我将在往后的每一天都和颜悦色的过日子，以报答你这一生为我愁苦的心。就这样了，男人的良心仅止于此！狗屎！

哈！文静少言的何怜幽会骂粗话呢！她又笑了，抑制界临崩溃的情绪逼自己笑，笑！尽管已在溃决边缘，笑容仍是唯一能保有自尊的方法。

“老林，你看！是‘宏观高中’的校花哩！”

立在撞球房外的自动贩卖机旁，两个男子正对着何怜幽指指点点。较矮胖的阿汤推着老林低语。

中等身材的老林皱眉看向何怜幽游魂似飘过的身影。

“希望她不会踏进王老大的地盘；他们是真正黑社会的人。”而他们两个只不过是太保高中的学生混混而已。有点坏，又不会太坏，顶多溜课打弹子，偶尔抽烟打架过日子。对那些真正是黑社会的人还是非常忌惮的。

阿汤一听到“王老大”，立即挺直了腰杆。在台北道上混的人都必定听过这如雷贯耳的三个字。它代表绝对的权威与绝对的冷硬无情，让人肃然起敬之余也寒毛直竖！加上“王老大”够神秘，让人更加敬畏与好奇。

“只是走过而已，不会怎么样吧？王老大的人不会失分寸的。”阿汤噤嘴地低语。心想何怜幽真是个大美人，也难怪有人天天站在“宏中”的大门外等着看她一眼，并大吹口哨。





“可是今天不同……今天王老大与西区的陈老大在为上回两人手下打群架的事谈判……恐怕——”老林戒慎地低语，有些担心地拖了阿汤走——“我们去看看！等何怜幽走过那一区，并确定她没有进那一家酒店我们再回来。”

失意的人都会借酒消愁，可是那未免太逃避了些！她看到一家酒店，中午时刻就在营业，这并不多见。她笑了笑，没有走进去，但里头突然传出的爆裂声却让她毫无防备的心吓了一跳！她圆瞪着眼，看到两个男人从里头被丢出来，滚落到她脚边。她触目所见的是两张满是血的脸！地上的男人正哀号不休，捂着双目。

一阵急涌上的恶心，却翻不出胃中的任何残渣；她已经有两餐没进食了。她退了两步，身子贴近身后的黑色跑车，面孔煞白。这三个月来，她看了太多的血与无助，已不能有什么反应，却无法不诅咒自己的虚弱。

在一群男子的簇拥下，两个男子在酒店廊道上冷漠地握手，似乎协议了什么，也似乎和解了什么，但眼中相同的不驯全掩藏在那副墨镜后。卓然的气势，相同的不羁；一方集体穿着黑西装与大风衣，相当的黑派特色。而另一方更加狂放的没有统一服饰，为首那一位只是一身休闲服，却减不去任何气势。

她无法打量太多，却也动弹不得；躺在地上的其中一位男子突然在翻滚疼痛中摸索到她的鞋子，倏地像抓住浮木似的抓住她脚踝——

“救我……叫医生……”地上的男人哀喘不休。

血红的液体印染上她雪白的脚踝。她倒抽一口冷气！猛

